

菲利普·迪克奖 (Philip K. Dick Award) 获得作品

倍受关注的时空旅行之作，作品远销近二十国。

人文气息浓厚的伦敦，在鲍尔斯笔下蒙上神秘的色彩：

有人想召唤神明，重拾古埃及荣光；有人为了长生不老不择手段……

时空错置、肉体的对调、女扮男装，更有魔法造出的分身，一切都那么光怪陆离……



The Anubis Gate

阿努比斯之门

Tim Powers

(美) 提姆·鲍尔斯/著

颜湘如/译

中国妇女出版社

阿努比斯之门

提姆·鲍尔斯/著
颜湘如/译

The Anubis Gate
Tim Powers



中国妇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阿努比斯之门/[美] 鲍尔斯 (Powers, T.) 著; 颜湘如译. —北京:
中国妇女出版社, 2009. 10

书名原文: The Anubis Gate

ISBN 978 - 7- 80203- 798- 4

I. 阿… II. ①鲍…②颜…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60322 号

THE ANUBIS GATES©1983 by Tim Powers

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 the author, c/o BAROR INTERNATIONAL, INC.,
Armonk, New York, U. S. A.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本书中文译文由大块文化出版公司 (台湾) 授权使用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2009- 5350

阿努比斯之门

著 者: [美] 提姆·鲍尔斯

译 者: 颜湘如

策划编辑: 钱 丽

责任编辑: 钱 丽

封面设计: 棱角视觉印象

出 版: 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 址: 北京东城区史家胡同甲 24 号 邮政编码: 100010

电 话: (010) 65133160 (发行部) 65133161 (邮购)

网 址: www.womenbooks.com.cn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南方印刷厂

开 本: 150 × 230 1/16

印 张: 20.5

字 数: 267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 - 7- 80203- 798- 4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错误, 请与发行部联系)

没有人能两度进入同一条河流，
因为第二次便已不是同一条河，而人也不是同一个人。

——赫拉克利图斯

……他们在世界黑暗古老之地移动：
像水手，曾一度健康且眼明手快，
当船出现破洞，他们无法接受
损毁的事实与逃亡的必要，
却选择乘着心爱的船骸
沉入黑暗；但他们并未溺毙，
而是继续扬帆
在午夜深渊的水中逆流前进，
由深渊到深渊到漆黑的悬崖
拼着命寻找上岸的机会；
他们乘着破船缓缓航行，
很快便不再冀望亮光
与空气与存活的同伴——从此
他们只想寻找最深处的树丛，
离几乎已遭遗忘的太阳最远的树丛……

——摘自威廉·艾希布雷斯《黑夜十二小时》

第一部
毛茸茸的脸

序曲：一八〇二年二月二日

尽管失去的多，留下的也多；

尽管已不复昔日撼天地的神力，我们仍是我们……

——但尼生

山坡顶上有个耄耋老人站在两棵树之间，他原以为自己再也燃不起一丝渴望，此时却带着热切的怀旧心情凝望最后一群人收拾起野餐篮，骑上马往南驰去。他们走得有点急，因为回伦敦还有整整六哩路，而西方两哩外布伦特河畔的树干枝桠，已经在红日下映出黑影。

他们离开后，老人转身注视着缓缓西下的落日。他心想，这万年船呐，奄奄一息的太阳神正驾着这艘船，从西方天空迂回而下，驶向冥河的源头，然后顺流由西向东驶过冥府，驶过十二个小时的黑夜，抵达最东端之后，这艘船将会于明日载着一个再度青春洋溢、熊熊燃烧的太阳重新出现。

他又痛苦地想，或者这其实是一个静止不动，与我们遥遥相隔的巨大火球，即使宇宙如此之大恐怕也涵盖不了。至于我们这个绕着它转的小小星球，则不过像是圣甲虫放出的一粒小屎球罢了。当他慢慢走下山坡，心中暗忖：依你的意思选择吧……但你得有甘心就死的准备。

他不得不小心翼翼地走着，因为他穿着日式木屐，踩在凹凸不平的泥土与草地上很难保持优雅的姿态。

帐篷和篷车中已亮起灯火，各种浓烈的气味交织，随着清凉的晚风迎面扑来：有拴在一旁的驴子身上发出刺鼻的土臭味，有木柴燃烧的烟味，还有烤刺猬的香味——这是他的族人情有独钟的一道菜。此外，他仿佛也隐约嗅到当天下午运抵的板条箱传来一阵陈腐的气味，就像是一些让人反胃的古怪香料所发出的霉味，夹杂在汉普斯德石南地阵阵清爽的微风中，着实十分突兀。他走近围聚的帐篷时，营地里立刻迎上来两条狗，但和往常一样，它们认出他之后随即后退。其中一只还掉过头去，特意大步跑向

最近的营帐，另一只则显然心不甘情不愿地陪着阿美诺皮斯·菲齐走进营区。

听到狗的叫唤后，有个皮肤黝黑，身穿灯芯绒条纹上衣的男子从帐中走出来，穿过草地朝菲齐走来。他也和那两条狗一样，到了老人跟前便停下来，说道：“rya（注：吉普赛语，意为‘先生’），你好。要不要吃个晚饭？火上正烤着 hotchewitchi（刺猬），闻起来很 kushto（香）。”

“我想，hotchewitchi 闻起来总是这么 kushto 吧。”菲齐心不在焉喃喃地说，“不过不用了，谢谢你。你们自己吃吧。”

“rya，我不吃的——我的贝西以前最喜欢烤 hotchewitchi，所以自从她 mulled（死）以后，我就再也不吃了。”

菲齐显然没有听进去，但还是点点头说：“很好啊，理查德。”他停顿一下似乎等着对方插话，但理查德一语不发，他便又接着说：“太阳下山以后，找几个 chals（小伙子）把那个板条箱搬到河岸边罗曼尼博士的帐中。”

理查德搔搔抹油的山羊胡，迟疑地问道：“你是说那个水手 chals 今天送来的板条箱？”

“不然你以为我说的是哪一个啊，理查德？没错，就是那个。”

“rya，chals 都不喜欢那个箱子。他们说那里头不知有什么东西 mullo dusta beshes（死了很多年了）。”

菲齐皱了皱眉，将斗篷拉得更紧些。最后几缕阳光已经被他留在山坡顶上，他那张凹凸粗糙的脸夹在这些阴影当中，似乎也和石头或树干一样死气沉沉。过了好一会，他才终于开口：“其实，那里头的东西确实已经有 dusta beshes（很多很多年了）。”他对这个胆怯的吉普赛人微微一笑，那笑容就好像一部分山坡崩塌后露出了古老的白色石头：“不过它还没有 mullo（死），我……希望如此。还不算 mullo 了吧。”

这种说法丝毫安抚不了理查德，他依然开口婉拒。但菲齐却已转身，大步穿越空地走向河边，他的斗篷被风吹得飘扬起来，有如巨大昆虫的翅膀。

理查德叹了口气，垂头丧气地朝其中一个帐篷走去，他一跛一跛地走，希望能借此获赦，不用去帮忙搬运那个可怕的本箱。

菲齐沿着逐渐暗下来的河岸，缓慢而小心地走向罗曼尼博士的帐篷。在此傍晚时分，除了沙沙的风声之外，四下出奇的安静。吉普赛人似乎察

觉到今晚将有大事发生，全都和他们的狗一样，走动时无声无息，就连蜥蜴也不再在河边芦苇丛中蹦跳、戏水。

帐篷竖立在一块空地上，周围附近每棵树上都垂挂着绳索，数量之多足以用来支撑一艘大船的桅帆。许多钓鱼绳在十来根直立柱子辅助下，支撑着罗曼尼那个层层叠叠、飘扬、鼓胀的帐篷。菲齐心想，这看起来就像一个胖修女穿着厚厚的御寒外衣，蹲在河边仿佛在祈祷。

他弯身从几条绳子底下穿过，来到门口拉开门帘走进主室，十多盏灯投射在覆盖于墙壁、地板与天花板的毛毯上，刺得他直眨眼。

罗曼尼博士从桌边站起来，菲齐忽然感到一阵绝望与嫉妒。菲齐满怀恨意地自问，为什么，为什么去年九月在开罗抽到短麦秆的人不是罗曼奈利，而是他自己？菲齐扯下土褐色的斗篷和帽子，丢到角落去。他秃秃的头顶活像磨光不佳的象牙在灯光下闪闪发光。

罗曼尼从房间另一头走过来，由于穿着弹簧底的高跟鞋，身子一上一下怪异地跳动着。他紧握住菲齐的手，用深沉而微弱的声音说：“今晚我们……你……要做的是件大事，我只希望能亲自来陪着你。”

菲齐有点不耐烦地耸耸肩：“我们俩都是仆人。我的岗位在英国，你的在土耳其。我完全明白你今晚为什么只能以……”他大手一挥，“分身出现。”

“不用我多说，”罗曼尼声调平平，声音却更加深沉，仿佛想从周遭的毛毯挤出一点回音，“放心，万一你今晚死了，我们一定会将你做成木乃伊，依循一切正规仪式与祈祷为你下葬。”

“如果我失败的话，”菲齐回答，“将不会有任何祈祷的对象。”

“我没有说‘失败’。你可能会成功地打开那几扇门，但却牺牲了生命。”罗曼尼不慌不忙地指正，“如此一来，当然要采取一些适当措施。”

“好极了，”菲齐有气无力地点头说，“很好。”

门口响起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接着有一个声音忧虑地问道：“Rya？你要我们把木箱放在哪里？快点，我想河里的鬼魂就快要出来看看里面装着什么了！”

“倒也不是不可能。”罗曼尼博士喃喃地说，菲齐则指挥那群吉普赛人把东西搬进来，放在地上。他们尽快完事后离开，匆忙中仍不失礼数。

剩下两个老人静静地盯着木箱，看了好一会儿之后，菲齐才起身说

话：“我已经指示那些遵从我的吉普赛人，说我……不在的时候，要奉你为首领。”

罗曼尼点点头，然后俯身开始用手扭開箱子的顶盖。他把几团皱皱的纸丢到一旁，小心端出一个用细绳捆住的小木盒。他将木盒放到桌上，又转回木箱旁，把其余已经松脱的木板全部拆掉，一面费力地嘟囔着，一面抬出一个纸包裹放在地上。包裹四四方方的，每边长三呎，有六吋厚。

他抬起头说：“是那本书。”当然这句话是多余的，因为菲齐知道那是什么。

“他要是能在开罗做就好了。”他小声地说。

“这是大英王国的核心，”罗曼尼博士提醒道，“难道你以为他能出远门？”

菲齐摇摇头，然后蹲在桌子旁边，从桌子底下拿起一个侧边有活动机关的玻璃球。

他把球放在桌上，开始解开小木盒的绳结。与此同时，罗曼尼也除去了包裹的包装纸，露出一个黑色木盒，盒子上以象牙碎片镶嵌成数百个古埃及王国的象形文字。皮制的盒栓异常脆弱，罗曼尼试着要将它松开，但它却突然散裂粉碎了。里头有一个已经变黑的银盒，也有类似的突起的象形文字。当他掀开银盒的盖子，立刻看见一个金盒，手工精致的外观在灯光下熠熠生辉。

菲齐将小木盒打开，拿出一个用层层棉花保护，并塞着软木塞的玻璃瓶。瓶子里有约莫一盎司的黑色黏稠液体，底下似乎有沉淀物。

罗曼尼博士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之后，掀开金盒的盖子。

起初罗曼尼博士以为所有的灯都在同一时间熄灭了，但他斜瞄一眼，却发现火焰仍烧得和刚才一样旺，只是所有的光线几乎都不见了，他现在就好像透过好几层被烟熏黑的玻璃在看这个房间。他把衣领拉拢一些，因为温度仿佛也降低了。

这天晚上，他首度感到害怕。他强迫自己低头看盒子里的书，那本吸取了房中光线与温度的书。象形文字在古老的纸砂草纸上闪耀着——不是因为光线，而是因为有一种激化的黑，似乎眼看着就要从他的眼中吸出他的灵魂。文字的意义瞬间清晰地烙印在他心上，就算不懂古埃及文字的人

也会有这种感觉，因为这些文字是语言之父兼守护神托特在世界创建之初所写下的。罗曼尼恐惧之余硬生生将视线移转开来，因为他能感觉到，这些字像是施洗似的在他的灵魂留下印记。

“血，”他的声音有些粗嘎，似乎连空气传送声音的能力也减退了，“我们主人的血。”他对着菲齐模糊的脸孔重复说道：“把它放进球内。”

他只看到菲齐用拇指将球体侧边的活动门弹开，把玻璃瓶送到开口前，然后拿掉软木塞，黑色液体流入后往上喷溅，弄脏了玻璃球的顶部。月亮一定出来了，罗曼尼心想。有一滴血落入菲齐的手掌，他咬着牙发出尖锐的嘶嘶声，想必烧灼得厉害。

“再来……就靠你自己了。”罗曼尼博士声音嘶哑地说完，便摇摇晃晃走出帐篷来到空地，相较之下，外头的晚风还算温暖。他跌跌撞撞走上河岸，由于脚上那双怪鞋让他走起路来歪歪斜斜的，最后他在上游五十码的一处缓坡上蹲下，回头望向帐篷时，依然气喘不已、心跳怦然。

当呼吸与心跳渐趋平缓之后，他想起刚才瞥见的《托特之书》，不禁打了个哆嗦。如果需要任何文献证明过去一千八百年间巫术的逆转，这本史前书籍就是证据。虽然罗曼尼从未真正看过，但他知道数千年前，当塞拿卡恩瓦斯特王子进入卜塔奈菲尔卡位于孟斐斯的墓穴找这本书时，便看见书本散发的光芒照亮整个墓室。

他难过地想，即使在当初，在巫术还没有这么困难，也不会让施咒的巫师牺牲的时代里，像今晚如此费尽心力所准备的符咒，恐怕也都具有高度危险性，而且即便在严格控制下，还是有可能会发生无法预料的扭曲结果。即使在当初，也只有最勇敢、最优秀的祭司才胆敢使用“赫考”——魔力咒语，也就是菲齐今晚要说的咒语，那是用来召唤并请求狗头神阿努比斯——或者不管他现在变成了什么——前来附身。埃及强盛时期，阿努比斯便负责掌理冥府以及这一世通往另一世的各扇门。

罗曼尼博士将目光从帐篷移开，茫然地望向河对岸，一大片石南绵延到另一处坡地，坡顶上的树在微风中摇晃着细瘦的树枝，在他看来枝干这么细的树似乎不该长那么高。他心想，这风有如流动的杜松子酒，浓烈、纯净且带有浆果的味道，正在撩拨这片北方景致。

有感于这些事物不相容的特质，他想起了四个月前，他和菲齐奉主人之命，前往开罗协助他度过新危机。

虽然政局的动荡不安使他们的主人无法离开家门，但他却利用一群密探以及数之不尽的财富，企图肃清埃及国内回教与基督教的腐败分子，甚至想进一步驱逐统治阶层的土耳其帕夏与其外籍佣兵，复兴埃及成为独立的世界强权。尽管四年前的金字塔战役最后看似失败——因为法国人进入了埃及——但那却是他第一次真正的突破。罗曼尼眯起双眼，想起那个炎热的七月午后，尼罗河上传来法国军队毛瑟枪的一波波回音，还有马木禄克骑兵队进攻时的击鼓声……到了傍晚，埃及的统治者易卜拉欣帕夏与穆拉德·贝伊^①的军队已被击破，而法国军队则在年轻将领拿破仑的领导下成功地进占。

突然间，一阵痛苦的狂嚎吓得罗曼尼博士赶紧站起来，声音在河边树林间回响了数秒，停息之后，他听到一个吉普赛人惊恐地念着护身咒。帐篷中没有再发出声音。罗曼尼松一口气之后又蹲了下来，他不安地摇摇头，心想祝你幸运了，阿美诺皮斯，我本想说“愿神与你同在”，但这却是你现在正决定要做的。

法军得势之后，恢复旧体制似乎已全然无望，而他们的主人利用巫术精心操纵着风向与潮水，不到两星期，便神秘地帮助英国海军上将纳尔逊将军歼灭了法国舰队。可是另一方面，法国的占领却也对主人有利，因为法国削弱了马木禄克贝伊们的狂妄气焰，并于一八〇〇年将一直钳制着埃及的土耳其佣兵驱逐出境。而且当拿破仑返回法国之后，坐镇开罗的克莱柏将军既没有干涉主人的政治阴谋，也没有阻止主人努力引诱回教徒与哥普特人回归多神教，信奉奥塞利斯、伊西丝、何露斯和拉神。事实上，法国的占领对埃及的影响就好像金纳的牛痘如今对人体的明显作用：以一种较易控制而且一段时间后便能轻易消灭的病毒，来取代另一种非等到寄主死亡不肯罢休的致命病毒。

接下来，当然就开始出问题了。从阿勒坡来了一个疯子，在开罗的大街上刺杀克莱柏，而英国人便在后续几个月的混乱中趁虚而入。到了一八〇一年九月，克莱柏的继任者由于无法胜任，便向开罗与亚历山大城的英国人投降了。英国人进驻短短一个星期，已经逮捕十来名主人的密探。新

^① 十六世纪埃及成为鄂图曼帝国的一省，并由一名帕夏与数名贝伊管理，贝伊则是从马木禄克人当中挑选出来。

上任的英国统治者甚至找到理由，将主人建造于城外，供奉古老神祇的庙宇给关闭了。

主人在无计可施的情况下，分别从英国和土耳其召来两名最年长也最得力的手下阿美诺皮斯·菲齐和蒙博德·罗曼奈利博士，向他们透露接下来的计划。虽然这个计划过于异想天开，以至于无意中显露出这个老人家的老态，但他却坚持唯有如此才能让英国消失于世界版图，并恢复埃及失去已久的强权。

他们在主人居住的巨大厅室与他会面，里头除了主人，就只有四尊“乌沙布提”——真人大小的男性蜡像。主人高坐在奇特的天花板座位上，一开始就谈起基督教，说基督教使巫术的生命汁液蒸发殆尽，如今仅剩干枯躯壳的赤阳，目前正由于伏尔泰、狄德罗与高德温之辈的文章，而兴起疑云将其遮掩。

罗曼奈利向来没有耐心，对这位老巫师的一番隐喻也不例外，便大胆插嘴问道：“这一切对于将英国人逐出埃及有何助益？”

“我们要进行一个魔法程序……”主人开始说。

“魔法！”罗曼奈利虽然惧怕主人，却仍极尽轻蔑地打断他的话，“最近只要我们试图向街上的狗群施法让它们闪开，就会发生让人头痛和乱视的情形，更别提会瘦上五磅了。甚至还多半会出差错，使得所有的狗当场猝死，要是挥舞棍棒朝它们大叫可能还简单一点。三年前你在阿布契湾操弄天气之后受了什么样的苦，相信你应该没有忘记。你的眼睛干瘪得就像在太阳底下过度暴晒的椰枣，而你的脚……”

“你说得没错，我并没有忘记。”主人冷冷地说，半复原的眼睛盯着罗曼奈利看，而后者一如往常地，面对他眼中所燃烧的近乎愚蠢的恨意不由得打起哆嗦，“虽然有人会代表我在场，但你们当中必须有一人执行这个念咒仪式，因为这个仪式得在最接近大英帝国的核心之处举行，也就是伦敦城，而我目前的身体状况却又无法远行。虽然我会为你们提供一切最有力的保护与护身符，但诚如你所说，这项仪式会伤了巫师些许元气。我让你们从那块桌布上抽麦秆，谁抽到短麦秆就由谁来执行。”

菲齐和罗曼奈利看了看从桌巾底下突出来的两截麦秆，然后彼此互看。

“是什么样的咒语？”菲齐问道。

“你知道我们的神不在了。他们现在住在杜阿特——冥府，而冥府的门已经被某种力量关闭了一千八百年，我不知道是什么力量，但我相信一定和基督教有关。阿努比斯是冥府与冥府诸门之神，但却已经无法以任何形体出现在这里。”主人痛苦地闭上眼睛片刻，座椅略微移动，最后才粗暴地说，“《托特之书》里有一句咒语，能够召唤阿努比斯附身于巫师身上。这么做能让阿努比斯神拥有形体，拥有你的形体。当你念那个咒语时，也会同时写出另一个咒语，这是我亲自构思的魔法，可以在两个世界间开设新的门。这些门洞不仅能贯穿死亡之墙，也能贯穿时间之墙，倘若成功的话，这些门将会从四千三百年前的杜阿特开启，当时正是众神与我的全盛时期。”

接着，三人都沉默了好一会儿，主人的座椅又艰难地移动数吋。最后菲齐开口问道：“什么时候举行？”

“如此一来，”主人轻轻地说，球形房间里响起回音，“埃及众神将会突袭现代英国。活生生的奥塞利斯和清晨天空的拉神会把基督教堂撞成断垣残壁，何露斯和孔苏会以他们本身的强大力量驱散目前的一切战乱，而塞特和塞贝克等妖魔则会吞噬所有反抗者！埃及将会恢复至高无上的掌控权，重现清静崭新的世界。”

“那么你或是我们又能在清静崭新的世界里，扮演什么角色呢？”罗曼奈利尖刻地想道。

“这……”菲齐迟疑地说，“你确定这能行吗？毕竟当时的世界是年轻的，一个老人无法再变成少年，就如同酒无法还原为葡萄汁一样。”听了这话，主人愈来愈愤怒，但仍极力压抑着。菲齐接着道：“难道我们完全不可能适应新的方式和新的神吗？我们牢牢抓住的会不会是一艘即将沉没的船？”

主人一阵狂怒之下，无助地流下口水，牙牙乱语，因此有一尊乌沙布提蜡像抽动了一下，下颚开始活动起来。“适应？”主人的声音从蜡像的喉咙大喊出来，“你想受洗？你知道基督教的洗礼会对你造成什么后果吗？消灭你，使你不存在，如同撒在蜗牛身上的盐巴，如同扑火的飞蛾！”他说得过于气愤，蜡像的嘴唇都裂开了：“即将沉没的船？你这只寄生在有病的婊子身上，又臭又讨厌的臭虫！万一会沉没，即将沉没，已经沉没怎么办！我们就跟着沉。我宁可掌着这艘沉船的舵，也不要进牛栏……那个

新世界的牛栏！我要——呀……呀……喀——”蜡像的舌头和嘴唇忽然断裂，被那股依然往外送的气给喷了出来。

有好一会儿，主人和乌沙布提一块儿结结巴巴地说话，后来主人镇定下来，蜡像才住口。“要不要我让你解脱呢，阿美诺皮斯？”主人问道。

尽管罗曼奈利想忘记，却仍清楚地记得，他曾有一次看见主人突然将另一名老仆从他的魔法束缚中解放。那个人在几分钟内迅速萎缩、衰退、干枯、分裂，最后抖落成灰尘。而比死亡与分解更可怕的是，那个人的意识自始至终都很清楚——这似乎比遭火焚更痛苦。

室内的沉默持续着，只隐约听见蜡像的舌头在地砖上啪啦啪啦响。“不，”菲齐终于回答，“不要。”

“那么你便是我的手下，你得听命于我。”主人挥动一只已经残废有如浮木般的手臂，说道，“选一根麦秆。”

菲齐看看罗曼奈利，只见他一个弯身，朝桌子做出“请”的手势。菲齐走过去，抽出一根麦秆。没错，就是短的那根。

主人派他们前往孟斐斯废墟，抄录一块隐密石头上的象形文字，那是主人的真实名字。到了那里又让他们大吃一惊，因为数百年前他们曾经看过主人的姓名石，当时刻在石上的是两个像盘中之火的符号，后面跟着一只猫头鹰和顶环十字架——拼出来是“查查恩安克”，意即“生命的力量”。但现在这颗古老石头上却刻着不同的字——现在刻的是三个雨伞形状、一只小鸟、一只猫头鹰、一只脚，接着又是鸟，然后是一条鱼下面有一只蛞蝓。“凯比图恩贝图图夫”，他念着，心里翻译出来：憎恨的阴影。

尽管沙漠高温灼热，他的心窝却凉飕飕的，但他没忘记曾经有个人在化成灰之际还一面呜咽翻滚，因此他只是噙着嘴顺从地将名字抄下。

他们回到开罗后，主人将罗曼奈利返回土耳其的时间延后，并利用神奇液体为他复制了一个分身。这个具有生命的分身（或称为卡）表面上是跟随菲齐前往英国，协助他举行召唤阿努比斯的仪式，但他们三人都知道卡的主要任务，其实是监督菲齐以免他玩忽职守。由于这奇特的分身得和菲齐的吉普赛族人共同生活，直到《托特之书》与主人的血瓶抵达，因此菲齐便为卡取名为罗曼尼博士，罗曼尼的意思就是吉普赛语与吉普赛文化。

此时下游的帐篷又发出一声哀嚎，这个声音与其说是发自某种生物的

喉咙，倒不如说是许多金属片相互摩擦而生。声音愈来愈响，愈来愈尖，将空气扯得如弓弦般紧绷。不一会儿，尖锐刺耳的响声充斥了整个漆黑的乡野，罗曼尼木然地发现河水整个静止不动，好似一片波纹玻璃。紧接着似乎有什么东西破了，就好像河水上方一个巨大的气泡爆破，很安静但也很明显。令人毛骨悚然的哀嚎声也破碎了，当声音碎片一一化成疯狂绝望的啜泣，罗曼尼可以感觉到四周空气恢复了正常。而黑色的布料分子仿佛全部从原来的紧张状态顿时松解，帐篷也瞬间变成一团明亮的黄色火焰。

罗曼尼急忙冲下河岸，轻易地闯过火焰，以干瘪的手指弹开已经着火的大门帘，跳入烟雾弥漫的室内。角落里，菲齐正缩成一团呜呜啜泣着。罗曼尼“啪”一声将《托特之书》合上，放入金色盒子，往腋下一夹，又跌跌撞撞地跑出去。

就在他离开炽热火场时，忽然听到身后有个咆哮悲噪的声音，他转过身去，只见菲齐爬出帐篷，翻滚在地，大概是想扑灭衣服上着的火。

“阿美诺皮斯！”罗曼尼隔着熊熊烈火喊道。

菲齐站起来瞥了罗曼尼一眼，似乎不认得他，然后甩过头去发声长啸，仿佛一头嗥月之狼。

罗曼尼见状，双手立刻伸进外套掏出两把燧石枪。他瞄准一边后开枪，菲齐折腰往后飞了数呎，重重跌落在地，但是不一会儿他便爬起来，连跑带爬地匆匆没入漆黑之中。

罗曼尼拿起另一把枪尽可能地瞄准，然后再度开枪，但那蹦跳的身影似乎并未因此而踉跄，不久便消失了。“该死。”罗曼尼喃喃说道，“就死在外边吧，阿美诺皮斯。这是你欠我们的。”

他抬头看看天空，没有任何神祇冲出的迹象，他直盯着西方看了许久，想确定太阳不会重现。但他深感无力，只能无奈地摇摇头。

他难过地想，这和多数的现代魔法一样，虽然多半会有个结果，却又不如预期想得那么好。

最后他收起手枪，捡起书，一跳一跳地缓缓走回吉普赛营区。罗曼尼前往菲齐帐篷的途中一个人也没遇上，就连狗儿也都躲起来了。进入帐篷后，他放下金盒，点亮灯火，之后直到深夜，他利用摆锤、水平仪、望远镜、音叉以及各种复杂的几何学与炼金术计算方式，试图确定这次念咒成功的程度——如果这样能算是成功的话。

1

在奔流不息的河川里，一切匆匆流过，
又有什么值得人重视的？
诚如一个人爱上飞掠的麻雀，麻雀却已不见踪影。

——马可奥里略

BMW 的司机转过弯道，快速而平稳地停下车后，“喀嗒”一声关掉头灯。坐在后座的布兰登·道尔弓身向前，瞪着他们刚刚抵达，并以栅栏围起且满布碎石的空地。空地灯杆的电灯亮晃晃的，他还听到附近有重型机械运作的声音。

“我们为什么在这里停车？”他有点不抱希望地问。

司机行动敏捷地跳下车，为道尔打开车门。夜晚的空气很凉。

“戴若先生就在这里。”他解释道，随后又加一句，“这个我来拿。”说着便接过道尔的行李。

从希斯罗机场来此的十分钟车程，道尔一直没有说话，但即使他不肯承认对自己的处境几乎毫无所悉，仍压抑不住紧张情绪。“我……呃……根据最初在加州富乐顿与我接洽的那两人的说法，这是……这份工作和山缪·柯勒律治有点关连。”他们俩拖着脚步朝铁丝网栅栏的大门走去时，他换个方式说，“你知道……这到底是什么样的工作吗？”

“戴若先生一定会向你解释清楚的。”司机在这场接力赛中的任务即将完成，整个人看起来轻松许多，“我想大概是关于一场演说吧。”

道尔停下脚步：“一场演说？他催我连夜赶六千哩路到伦敦，只为了——一场演说？”还付我两万美元，他在心里暗暗加了一句。